证券代码：002241 证券简称：歌尔股份公告编号：2025-113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的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25年10月30日下午2:00
2、召开地点：山东省潍坊市高新区梨园街与光电路交叉口东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光电园
二期综合楼A1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投票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0月
3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0月30日上午9:15-2025年10月30日下午3:00期间任意时间。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姜滨先生因工作安排无法现场主持本次会议，由公司过半数董
事推举董事段会禄先生主持。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
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
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共1,943人，代表

弃权264,58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32%。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45,424,80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
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7495%；反对48,860,18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
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1145%；弃权264,5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6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或股东代理
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92,477,08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6844%；反对49,014,90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930%；
弃权258,48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45,276,18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
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6731%；反对49,014,90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
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1940%；弃权258,4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29%。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或股东代理
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92,471,13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6839%；反对49,019,8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934%；
弃权259,48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7%。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45,270,22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
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6700%；反对49,019,86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
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1966%；弃权259,4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34%。
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92,581,98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6936%；反对48,905,60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834%；
弃权262,88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3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45,381,08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
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7270%；反对48,905,60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
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1379%；弃权262,8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51%。
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92,639,58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6986%；反对48,8䇞

8.01 选举姜滨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126,697,925股，占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81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79,497,02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
股份总数的92.2629%。
表决结果：姜滨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02 选举姜龙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092,170,125股，占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6575%；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44,969,22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
股份总数的74.5153%。
表决结果：姜龙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03 选举李友波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134,391,163股，占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554%；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87,190,26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
股份总数的96.2173%。
表决结果：李友波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04 选举段会禄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133,147,801股，占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465%；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85,946,89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
股份总数的95.5782%。
表决结果：段会禄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05 选举刘耀诚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133,162,386股，占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478%；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85,961,48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
股份总数的95.5857%。
表决结果：刘耀诚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次会议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黄翊东女士、姜付秀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为三年。表决结果如下：
9.01 选举黄翊东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135,024,345股，占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109%；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87,823,44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
股份总数的96.5427%。
表决结果：黄翊东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02 选举姜付秀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131,554,072股，占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07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84,353,16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
股份总数的94.7590%。
表决结果：姜付秀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99,728,80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60%；反对621,17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34%；
弃权183,38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05%。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93,745,00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
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865%；反对621,17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193%；弃权183,3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3%。
本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40,976,3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22%；反对614,32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38%；
弃权159,8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93,775,44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
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21%；反对614,32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158%；弃权159,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1% 。

上述相关议案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